



橙博生物

NEEQ: 873453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孙晓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橙博生物2023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本年度净亏损839,000.8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108,572.31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尤振审字[2025]第0069号），报告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公司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该报告客观严谨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审计机构对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的说明。

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寻求公司新的业务发展方向、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消除审计报告中有关非标准意见涉及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尽管公司2024年度业务未实现收入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了负面影响，但目前公司资金状况良好，通过公司调整经营计划及管理团队的努力，公司能够有效的应对。

上述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橙博生物、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臻旭咨询	指	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会	指	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高管、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疫苗佐剂	指	能够非特异性地改变或增强机体对抗原的特异性免疫应答、发挥辅助作用的一类物质。佐剂能够诱发机体产生长期、高效的特异性免疫反应，提高机体保护能力，同时又能减少免疫物质的用量，降低疫苗的生产成本。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QingdaoChengboBiologicalCo., Ltd		
	ChengboBiological		
法定代表人	孙晓杰	成立时间	2014年11月18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孙晓杰），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生物药品制造-生物药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橙博生物	证券代码	873453
挂牌时间	2020年5月1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万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翔翔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祥阳路未来科技产业园3号楼202
电话	18953286564	电子邮箱	Lixiangxiang@qdchengbo.com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祥阳路未来科技产业园3号楼202	邮政编码	266109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316826992G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春阳路88号天安数码城20号楼企业总部楼三层313室		
注册资本（元）	500万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注1:2025年1月17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董事会秘书由李翔翔变更为韩梅。韩梅电话:13969797586,电子邮箱:hanmei790127@163.com,其他信息不变。

注2:2025年3月20日,邓士冰与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邓士冰拟通过特

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 4,999,9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99.998%）。本次收购前，邓士冰未持有公司股份，一致行动人王克梅持有公司 1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002%；收购完成后，邓士冰与王克梅合计持有公司 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100%，成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与共同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收购事项已经全国股转系统审核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事项尚待审批，股份尚未完成过户。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饲料研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疗服务；兽药生产；兽药经营；化妆品生产。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采的采购模式。公司会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采购，这种采购方式能够规避商品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同时降低商品的周转周期、库存成本，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2、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公司的目标客户是生物疫苗企业，属于终端客户，公司对其进行直接销售。

因主要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目前已经暂停开展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同时也在寻求新的业务发展方向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0	0	-
毛利率%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000.86	-1,434,020.41	41.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3,249.84	-1,365,204.05	4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86%	-30.8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13%	-29.34%	-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29	41.3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112,869.15	3,980,200.82	-21.79%
负债总计	16,000.00	44,330.81	-63.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6,869.15	3,935,870.01	-21.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62	0.79	-21.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51%	1.1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51%	1.11%	-
流动比率	194.55	87.4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62.26	-1,139,570.91	45.16%
应收账款周转率	0	0	-
存货周转率	0	0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79%	-27.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100.00%	-
净利润增长率%	41.49%	-108.3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989,964.62	96.05%	3,576,926.88	89.87%	-16.41%
应收票据	0	0%	0	0%	-
应收账款	0	0%	170,027.20	4.27%	-1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降低 16.41%，系由于公司疫苗佐剂等业务开展未达到预期，目前处于停滞阶段，而公司每年的中介机构等费用、职工薪酬开支相对刚性，因此货币资金较去年减少。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0	-	0	-	-
营业成本	0	-	0	-	-
毛利率%	-	-	-	-	-
管理费用	643,538.62	-	1,068,999.10	-	-39.80%

研发费用	0	-	258,988.47	-	-100%
信用减值损失	-170,027.20	-	-158,019.20	-	-7.60%
营业利润	-820,278.62	-	-1,426,019.01	-	42.48%
净利润	-839,000.86	-	-1,434,020.41	-	41.4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期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为0，主要系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目前已经暂停开展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2、管理费用较上年度降低39.80%，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职工人数减少、职工薪酬较上年度减少32.33万元。
- 3、研发费用较上年度降低100%，主要系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目前已经暂停开展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
- 4、营业利润较上年度增长42.48%、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41.49%，主要系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变动影响。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0	0	-
其他业务收入	0	0	-
主营业务成本	0	0	-
其他业务成本	0	0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疫苗佐剂及其他	0	0	-	-	-	-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因主要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公司自2023年度起已经暂停开展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同时也在寻求新的业务发展方向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	-	-

合计	-	-	-
----	---	---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	-	-	-
	合计	-	-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62.26	-1,139,570.91	4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00.00	257,000.00	-85.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金额增加 51.46 万元、上升 45.16%，主要系本年度公司员工人数减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 57.11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降低 85.21%，主要系公司 2023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较多，进而取得较多现金（25.7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p>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多次发生变化,一旦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再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要求,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增强公司实力,同时努力降低经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减少公司对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p>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p>当前全球经济在政策超常干预下供需失衡,滞涨隐忧还未消除,若公司经营策略不能很好地应对宏观经济的变化,将会面临一定的系统性风险,无疑会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和冲击。</p> <p>应对措施:因为宏观经济的风险具有普遍性和长期性,公司将加深对内部和外部经济的解析,时刻了解国家的各项经济政策,恰当把握和运用各项政策,从而避免宏观经济波动对企业造成的不利影响。</p>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p>公司 2023 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本年度净亏损 839,000.8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108,572.31 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寻求公司新的业务发展方向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债务人是否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质押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否	2024年1月15日	2024年12月27日	0	3,560,000.00	3,560,000.00	0	已事后补充履行	否

合计	-	-	-	-	0	3,560,000.00	3,560,000.00	0	-	-
----	---	---	---	---	---	--------------	--------------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适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以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借款已全部收回。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收购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程序，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收购	保持公司独立性	承诺保证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本报告期内，各承诺事项均严格执行。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99,900	99.998%		4,999,900	99.998%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4,999,900	0	4,999,900	99.998%	0	4,999,900	0	0
2	青岛长盛高远实业有限公司	100	-100	0	0%	0	0	0	0
3	王克梅		100	100	0.002%	0	10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0	5,000,0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999,9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98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1200MA4937NM49，法定代表人孙晓杰，设立日期为 2018 年 3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330 万元，公司住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湘潭路 16 号 10 号楼 3 单元 402，主营业务为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孙晓杰持有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95%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孙晓杰，女，1988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易车互动广告有限公司，任编辑职位；2014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比特易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任高级营销顾问职位；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7 月，就职于青岛佩奇出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位；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鱼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位；2021 年 8 月至 2021 年 11 月，就职于青岛滴瀼滴咕科技有限公司，任经理职位；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孙晓杰	董事长	女	1988年12月	2022年1月31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孙晓杰	总经理	女	1988年12月	2022年2月17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姜伟涛	董事	男	1985年2月	2022年1月31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李翔翔	董事	女	1992年12月	2022年1月31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李翔翔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1992年12月	2022年2月17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段成龙	董事	男	1992年3月	2022年1月31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柴茂玲	董事	女	1986年11月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赵轩逸	监事	男	1992年12月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赵轩逸	监事会主席	男	1992年12月	2022年9月20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张秀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5年12月	2022年1月30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王煜潇	监事	男	1994年7月	2022年9月19日	2025年1月17日	0	0	0	0%

注 1：孙晓杰通过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999,9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980%，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注 2：2025 年 1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进行换届。孙晓杰、赵鸿燕、姜震、张恒金、韩梅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并选举孙晓杰为董事长、聘任孙晓杰为总经理、韩梅为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孙晨旭、康海军、王燕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并选举王燕为监事会主席。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公告（2024-022、2025-00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张秀系孙晓杰之兄孙晓冬的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

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人员	1	1	1	1
财务人员	2	1	2	1
技术人员	2		2	0
管理人员	1			1
员工总计	6	2	5	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0
硕士	2	0
本科	2	1
专科	1	2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6	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 1、员工薪酬政策：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地方性法规及其他各项法律法规制定了合理的薪酬制度，员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等。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地方各项规范文件为员工购买医疗、养老、生育、工伤、失业等社会保险和公积金。公司将制定更加有效的激励政策，进一步提高公司吸引人才的竞争力。
- 2、培训计划：公司建立了多层次多元化的培训体系，但因公司本年度职工人数较少，暂未实际开展培训活动。未来公司将根据经营发展需求不断完善培训计划，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进步。
-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职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遵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况。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重大风险事项，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保持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公司独立对外签订所有合同，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上相互独立。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不从事与公司相同类型的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也不与公司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清晰的资产结构。与公司业务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所有权和使用权均由公司拥有；公司对拥有的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况。

3、人员独立：公司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董事、监事以及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聘任，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全职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核发员工工资。

4、机构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独立：自成立以来，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建立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

单位或个人共享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在公司运营中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能够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尤振审字[2025]第0069号	
审计机构名称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 5059 号前海鸿荣源中心 A 座 801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建	田政
	1 年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5	

审计报告

尤振审字[2025]第0069号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博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橙博生物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橙博生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橙博生物公司 2024 年 1 月-12 月发生净亏损 839,000.8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108,572.31 元。且橙博生物公司 2023 年度进行业务转型，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橙博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橙博生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橙博生物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橙博生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橙博生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橙博生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橙博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橙博生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政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989,964.62	3,576,92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二）		170,027.2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三）	564.85	1,667.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四）		8,877.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五）	122,339.68	119,504.78
流动资产合计		3,112,869.15	3,877,004.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六）		79,187.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七）		24,009.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196.72
资产总计		3,112,869.15	3,980,200.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八）	16,000.00	33,232.05
应交税费	五（九）		98.76
其他应付款	五（十）		11,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00.00	44,330.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000.00	44,330.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一）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十二）	169,028.39	169,028.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十三）	36,413.07	36,413.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十四）	-2,108,572.31	-1,269,571.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6,869.15	3,935,870.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96,869.15	3,935,870.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12,869.15	3,980,200.82

法定代表人：孙晓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梅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0	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3,222.64	1,200,483.45
其中：营业成本		0	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十五）		1,034.56
销售费用	五（十六）		43,128.28
管理费用	五（十七）	643,538.62	1,068,999.10
研发费用	五（十八）		258,988.47
财务费用	五（十九）	-315.98	-171,666.9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29.26	172,371.65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	2,274.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一）	-170,027.20	-158,019.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十二）	-9,303.57	-67,516.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0,278.62	-1,426,019.0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三）	18,722.24	1,3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9,000.86	-1,427,319.0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四）		6,701.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000.86	-1,434,020.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000.86	-1,434,020.4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9,000.86	-1,434,02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9,000.86	-1,434,020.4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9,000.86	-1,434,020.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0.29

法定代表人：孙晓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梅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3,693,204.05	7,893,67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3,204.05	7,893,67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4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748.47	881,852.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二十六）	4,007,417.84	8,117,61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8,166.31	9,033,24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62.26	-1,139,570.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000.00	25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0.00	25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00.00	257,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962.26	-882,57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6,926.88	4,459,497.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9,964.62	3,576,926.88

法定代表人：孙晓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梅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 益 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1,269,571.45		3,935,87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1,269,571.45		3,935,870.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9,000.86		-839,00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9,000.86		-839,00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2,108,572.31		3,096,869.15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164,448.96		5,369,890.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164,448.96		5,369,890.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434,020.41		-1,434,020.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34,020.41		-1,434,020.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169,028.39				36,413.07		-1,269,571.45	3,935,870.01

法定代表人：孙晓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梅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青岛橙博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18年5月由台州臻升塑业有限公司以2018年5月31日的净资产为基本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100万元, 每股面值1元。2018年9月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整,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30206316826992G。2020年5月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所属行业为生物药品制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00万股, 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春阳路88号天安数码城20号楼企业总部楼三层313室, 总部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城阳街道春阳路88号天安数码城20号楼企业总部楼三层313室。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 一般项目: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生物饲料研发;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医疗服务; 兽药生产; 兽药经营; 化妆品生产。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孙晓杰。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17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2023年度进行业务转型, 原业务已停滞而新业务尚未实现收入, 本年度净亏损839,000.86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2,108,572.31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尽管公司新业务尚未形成收入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了负面影响，但目前公司资金状况良好，通过公司调整经营计划及管理团队的努力，公司能够有效的应对。因此，本公司管理层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生物疫苗佐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营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的核销	核销金额超过 1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

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

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

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

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票据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账龄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关联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应收垫付的社保费、个税等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四	除以上组合外的其他各种应收及暂付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00	15.83
实验室器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6	5.00	31.67-15.8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19.00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3、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

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六) 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

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公司销售商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计算机及电子设备等。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公司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2)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二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包括“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要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

(二) 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1,000.00	
银行存款	2,978,964.62	3,576,926.88
合计	2,989,964.62	3,576,926.88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64,496.00
小计		364,496.00
减：坏账准备		194,468.80
合计		170,027.20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600.00	33.36	121,6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896.00	66.64	72,868.80	30.00	170,027.20
其中：账龄组合	242,896.00	66.64	72,868.80	30.00	170,027.20
合计	364,496.00	100.00	194,468.80	53.35	170,027.20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吴川市大山江惠农塑料厂					121,600.00	121,600.00
合计					121,600.00	121,600.0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194,468.80	170,027.20		364,496.0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64,49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双渔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42,896.00	多次催收无果	内部审批	否
吴川市大山江惠农塑料厂	货款	121,600.00	对方单位已注销，确认款项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364,496.00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564.85	1,667.79
合计	564.85	1,667.79

1、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564.85	1,667.79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小计	564.85	1,667.7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64.85	1,667.79

(2) 按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垫付的社保费、个税等款项	564.85	100.00			564.85
合计	564.85	100.00			564.85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垫付的社保费、个税等款项	1,667.79	100.00			1,667.79
合计	1,667.79	100.00			1,667.79

(四) 存货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86.02		5,886.02
库存商品				2,991.43		2,991.43
合计				8,877.45		8,877.45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待认证留抵税额	122,339.68		122,339.68	119,504.78		119,504.78
合计	122,339.68		122,339.68	119,504.78		119,504.78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9,187.62
合计		79,187.6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办公设备	实验室器材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49,649.68	136,460.83	186,11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9,649.68	136,460.83	186,110.51
—处置或报废	49,649.68	136,460.83	186,110.51
(4) 期末余额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4,513.45	82,409.44	106,92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66.68	12,277.25	26,543.93
—计提	14,266.68	12,277.25	26,543.93
(3) 本期减少金额	38,780.13	94,686.69	133,466.82
—处置或报废	38,780.13	94,686.69	133,466.82
(4) 期末余额			
3. 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5,136.23	54,051.39	79,187.62

(七)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实验室装修	24,009.10		24,009.10		
合计	24,009.10		24,009.10		

(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3,232.05	270,364.61	287,596.66	16,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151.81	23,151.81	
合计	33,232.05	293,516.42	310,748.47	16,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232.05	256,992.90	274,224.95	16,000.00
(2) 社会保险费		11,171.71	11,171.71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10,659.36	10,659.36	
工伤保险费		512.35	512.35	
(3) 住房公积金		2,200.00	2,200.00	
合计	33,232.05	270,364.61	287,596.66	16,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2,182.68	22,182.68	
失业保险费		969.13	969.13	
合计		23,151.81	23,151.81	

(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印花税		98.76
合计		98.76

(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项		11,000.00
合计		11,000.00

1、 其他应付款项（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		11,000.00
合计		11,000.00

(十一)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额	5,000,000.00						5,000,000.00

(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69,028.39			169,028.39
合计	169,028.39			169,028.39

(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413.07			36,413.07
合计	36,413.07			36,413.07

(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269,571.45	164,448.9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9,571.45	164,448.96
加: 本期净利润	-839,000.86	-1,434,020.4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08,572.31	-1,269,571.45

(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车船使用税		900.00
印花税		134.56
合计		1,034.56

(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3,128.28
合计		43,128.28

(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93,516.42	616,788.38
中介机构服务费	271,886.79	279,433.96
办公费	24,887.92	17,964.57
差旅费		31,344.46
业务招待费	300.00	46,243.90
折旧费	50,553.03	70,237.55
其他	2,394.46	6,986.28
合计	643,538.62	1,068,999.10

(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186,021.40
折旧、摊销费		67,710.24
检测费		3,679.25
低值易耗品		986.50
其他		591.08
合计		258,988.47

(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929.26	172,371.65
手续费及其他	613.28	704.69
合计	-315.98	-171,666.96

(二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2,274.79	
合计	2,274.79	

(二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027.20	-158,019.20
合计	-170,027.20	-158,019.20

(二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303.57	-67,516.36	-9,303.57
合计	-9,303.57	-67,516.36	-9,303.57

(二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存货报废损失	8,877.45		8,877.4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711.80		9,711.80
其他	132.99	1,300.00	132.99
合计	18,722.24	1,300.00	18,722.24

(二十四)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7,727.61
其他		-1,026.21
合计		6,701.4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839,000.8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950.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16.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33.68
所得税费用	

(二十五) 费用按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费用	293,516.42	845,938.06
中介机构服务费	271,886.79	347,144.20
办公费	24,887.92	17,964.57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旅费		31,344.46
业务招待费	300.00	46,243.90
折旧费	50,553.03	70,237.55
其他	2,394.46	6,986.28
财务费用	-315.98	-171,666.96
检测费		3,679.25
低值易耗品		986.50
其他		591.08
合计	643,222.64	1,199,448.89

(二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929.26	182,677.68
政府补助	2,274.79	
往来款	3,690,000.00	7,711,000.00
合计	3,693,204.05	7,893,677.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手续费	613.28	704.69
付现管理费用	305,804.56	387,230.00
往来款	3,701,000.00	7,728,384.89
罚款支出		1,300.00
合计	4,007,417.84	8,117,619.58

(二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39,000.86	-1,434,020.41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0,027.20	158,019.20
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固定资产折旧	26,543.94	114,494.1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4,009.10	23,453.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03.57	67,516.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711.8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27.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77.45	-3,385.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2.94	3,097.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37.39	-76,473.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962.26	-1,139,570.9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承担租赁负债方式取得使用权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89,964.62	3,576,926.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576,926.88	4,459,497.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962.26	-882,570.9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989,964.62	3,576,926.88
其中：库存现金	11,0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8,964.62	3,576,926.8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9,964.62	3,576,926.88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和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稳岗补贴	2,274.79	2,274.79	
合计	2,274.79	2,274.79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信用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信息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330.00	99.9980	99.998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99.9980% 的股权，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孙晓杰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其通过持有青岛臻旭创业咨询有限公司 95.00% 的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94.9981% 股权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孙晓杰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李翔翔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段成龙	董事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姜伟涛	董事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柴茂玲	董事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赵轩逸	监事会主席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王煜潇	监事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张秀	监事	离任（任期至 2025 年 1 月 17 日）
浙江禾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段成龙持股 33%，担任执行董事 赵轩逸持股 33%，担任总经理	
韩梅	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赵鸿燕	董事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姜震	董事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张恒金	董事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王燕	监事会主席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孙晨旭	监事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康海军	监事	新任（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起任职）

(三)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孙晓杰	11,000.00	2021-12-28	2024-12-25	无利息
合计	11,000.00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无。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0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22.24	
合计	-25,751.0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6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13	-0.16	-0.16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无需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的中期报告中披露该规定要求的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包括“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要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无。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303.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22.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5,751.02
减：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751.0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